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春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金春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0]165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30.54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62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951.9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84,668.0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14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2023年度，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558.76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含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871.71万元，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含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687.05万元；

(2) 2023 年度，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购买理财产品 182,000.00 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为 42,000.00 万元，收到理财产品收益 1,239.57 万元；

(3)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33.45 万元，手续费支出 0.07 万元；

(4)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3,573.57
其中：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	42,000.00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573.57
减：2023 年度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558.76
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含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871.71
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含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687.05
加：2023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收益	1,239.57
加：2023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33.45
减：2023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手续费支出	0.0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3,287.76
其中：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	42,000.00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287.7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 年 8 月 5 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广发银行滁州分行”）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创业板）》，在广发银行滁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550880210899200555）。2020

年8月5日，公司与交通银行滁州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滁州分行”）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创业板）》，在交通银行滁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50220000013000052968）。2020年8月5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来安支行”）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创业板）》，在中国银行来安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75257929090）。2020年8月5日，公司与中信银行滁州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滁州分行”）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创业板）》，在中信银行滁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2301011500644932）。2020年8月5日，公司与兴业银行滁州琅琊路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琅琊支行”）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创业板）》，在兴业银行琅琊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6020100100060228）。2020年8月6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滁州分行”）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创业板）》，在浦发银行滁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9210078801100001404）。2020年8月6日，公司与徽商银行滁州丰乐路支行（以下简称“徽商银行丰乐支行”）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创业板）》，在徽商银行丰乐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20928505831000026）。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营业部	9550880210899200555	177.22
兴业银行滁州琅琊路支行	496020100100060228	0.05
中信银行滁州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1500644932	231.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支行	175257929090	682.22
交通银行滁州分行营业部	350220000013000052968	2.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29210078801100001404	193.50
徽商银行滁州丰乐路支行	520928505831000026	1.42
合计		1,287.76

注*：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3 年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3/12/28	2024/04/01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11/02	2024/02/02
3	中国银行来安县支行营业部	保本浮动收益型	8,700.00	2023/12/22	2024/03/26
4	中国银行来安县支行营业部	保本浮动收益型	8,300.00	2023/12/22	2024/03/25
合计			42,000.00	-	-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6,186.87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安徽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监管措施决定书和监管函，就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于股东大会决议期限届满前未及时赎回、募集资金专户数量不符合内部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问题出具警示函。就上述问题，公司已修订内部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同时由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主要经营管理层就募集资金储存和使用进行了专项培训，杜绝相关问题再次发生。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金春股份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4]230Z0609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金春股份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春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银行对账单并进行函证，抽查了大额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获取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明细；查阅了审计机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文件资料。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报告期内，金春股份收到安徽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监管措施决定书和监管函，就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于股东大会决议期限届满前未及时赎回、募集资金专户数量不符合内部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问题出具警示函。就上述问题，公司已修订内部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同时由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主要经营管理层就募集资金储存和使用进行了专项培训，杜绝相关问题再次发生。除此之外，金春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668.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8.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186.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2 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否	32,000.00	32,000.00	—	1,999.96	6.25%	不适用[注]	74.67	否	是
2.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	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41.90	3,041.90	245.05	3,168.10	104.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041.90	42,041.90	245.05	12,168.06	28.94%				
超募资金投向										

1.年产 15000 吨 ES 复合短纤维项目	否	10,692.00	13,819.00	231.47	13,251.55	95.89%	2021 年 12 月 20 日	-186.65	否	否
2.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	否	15,877.00	15,877.00	144.93	15,446.13	97.29%	2022 年 7 月 2 日	-1,083.70	否	否
3.10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否	3,840.00	3,840.00	482.82	3,180.77	82.83%	2022 年 11 月 6 日	519.65	是	否
4.5000 吨可降解无纺布卫生材料项目	否	4,100.00	4,100.00	454.49	2,140.36	52.20%	2023 年 2 月 28 日	115.47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4,509.00	37,636.00	1,313.71	34,018.81	90.39%	—	—	—	—
合计		76,550.90	79,677.90	1,558.76	46,186.87	57.9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1) 年产 2 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中的 2 条生产线已均于 2021 年 2 月投入生产，目前该产品市场景气度较差，其余生产线的建设计划暂缓。因项目未整体建设完毕，因此未达预计收益。</p> <p>(2) 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中的 3 条生产线已分别于 2021 年 5 月、2021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投入生产。2023 年度，随着卫生清洁相关的非织造布产能的迅速扩张及下游需求疲弱，行业市场供大于求，竞争激烈，从而导致未达到预计收益。</p> <p>(3) 年产 15000 吨 ES 复合短纤维项目：该项目于 2022 年 1 月份正式生产，ES 复合短纤维主要用于公司内部生产热风无纺布产品使用，部分 ES 复合短纤维对外出售。2023 年度，热风无纺布市场景气度较差，该项目产能及项目效益未完全有效发挥，从而导致未达到预计收益。</p> <p>(4) 5000 吨可降解无纺布卫生材料项目：该项目于 2023 年 2 月正式生产，该项目产能及项目效益未完全有效发挥，从而导致未达到预计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随着婴儿出生率下降，热风布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热风布市场需求有所降低，产品价格降幅较大，下游产品处于升级过程。目前，公司年产 2 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募投项目一期的 2 条生产线已建成投产，但效益不达预期，该项目的后续建设暂停。公司正在研究对策，并持续关注无纺布市场的变化趋势，积极寻求解决方案。</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p>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的超募资金金额为 42,626.18 万元。(1)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p>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15000 吨 ES 复合短纤维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10,692.00 万元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15000 吨 ES 复合短纤维项目。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该项目原计划投资金额为 10,692 万元，本次追加投资额度 3,127 万元，追加后的投资总额为 13,819 万元，追加投资金额占原计划投资金额的 29.25%。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3,251.55 万元，投资进度为 95.89%；（2）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15,877.00 万元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投入超募资金 15,446.13 万元，投资进度为 97.29%；（3）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设 10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3,180.77 万元，投资进度为 82.83%；（4）2022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设年产 5,000 吨可降解无纺布卫生材料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4,100.00 万元超募资金建设 5,000 吨可降解无纺布卫生材料项目。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超募资金 2,140.36 万元，投资进度为 52.2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年产 2 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安徽省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 80 号变更为安徽省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 80 号以及安徽省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 218 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 5,000.00 万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偿还银行贷款项目”。该投入金额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专字[2020]230Z2109 号《关于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2020 年 9 月 2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5,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为 5,000.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

	超过 4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购买理财产品 182,000.00 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为 42,0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239.57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3,287.76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287.76 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 42,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安徽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监管措施决定书和监管函，就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于股东大会决议期限届满前未及时赎回、募集资金专户数量不符合内部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问题出具警示函。就上述问题，公司已修订内部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同时由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主要经营管理层就募集资金储存和使用进行了专项培训，杜绝相关问题再次发生。

注：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和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年产 2 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附表 2:

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陆丹君

陈 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